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號

保存年限

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	
收文	日期 109年10月10日
	字號第 529 號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80276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1號
 承辦單位：藥政科
 承辦人：曾淑萍
 電話：07-7134000#6256
 傳真：07-7229974
 電子信箱：tseng69@kcg.gov.tw

理事長蔡明聰

83048
 高雄市鳳山區文衡路458號9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0日
 發文字號：高市衛藥字第10940219800號
 速別：普通件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 附件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醫用口罩驗章注意事項等相關資料

- 一、又擬存查
- 二、擬PO文公告週知

主旨：為利民眾清楚辨識貼有驗章標籤之市售口罩為合法醫用口罩，
 惠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9年9月18日FDA器字第10916092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衛生福利部於109年9月16日以衛授食字第1091609096號公告「109年9月24日前國內製造未以鋼印標示『MD』及『Made In Taiwan』之平面式醫用口罩，其回收作業處理方式」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為利民眾清楚辨識貼有驗章標籤之市售口罩為合法醫用口罩，爰統一醫用口罩之驗章貼紙樣式，貼紙樣式為「底色白色、黑色外框」，中文字體為「標楷體」、英文字體為「Times New Roman」，而字體大小為10號字體。
- 四、檢附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醫用口罩驗章注意事項等相關資料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依前揭公告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藥師公會、高雄市藥劑生公會、
 高雄市新高雄藥劑生公會、高雄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醫療器
 材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藥政科、高雄市左營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楠梓區衛生所、高雄市三民區衛生所
 、高雄市苓雅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前鎮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旗津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小
 港區衛生所、高雄市三民區第二衛生所、高雄市鳳山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岡山區衛
 生所、高雄市旗山區衛生所、高雄市美濃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林園區衛生所、高雄

市大寮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大樹區衛生所、高雄市仁武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大社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鳥松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橋頭區衛生所、高雄市燕巢區衛生所、高雄市田寮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阿蓮區衛生所、高雄市路竹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湖內區衛生所、高雄市茄萣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永安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彌陀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梓官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六龜區衛生所、高雄市甲仙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杉林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內門區衛生所、高雄市茂林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桃源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那瑪夏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鼓山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鳳山區第二衛生所、高雄市新興衛生所（均含附件）

局長黃志中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醫用口罩驗章注意事項

1. 申辦業者需檢具申請函文、驗章申請書、產品驗章清冊、產品回收清冊等資料(附件1)，送本局申請。經審核確認後，本局擬派員至現場驗章。
2. 醫用口罩驗章貼紙圖樣及尺寸大小規格(附件2)。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醫用口罩驗章貼紙樣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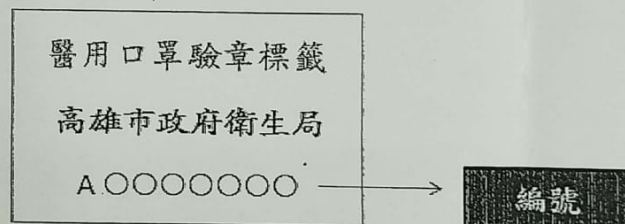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 2

醫用口罩驗章貼紙圖樣及尺寸大小規格如下：

貼紙樣式：底色白色、黑色外框

字體：「標楷體」、「Times New Roman」，字體大小為10號字體

圖樣，如圖所示
(印刷文字印刷應清晰可辨識)



藥物驗章申請書

附件 1

產品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西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療器材						
申請藥商資訊	藥商名稱：_____，為驗章產品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輸入業者 藥商地址： 承辦人： 聯絡電話：						
驗章產品存放地資訊	藥商名稱： 藥商地址： 承辦人： 聯絡電話：						
申請驗章產品資訊							
項次	品名	許可證字號	規格	批號	產品效期	申請數量	包裝單位
1							
驗章原因或依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由衛生福利部核發之變更登記核准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核准日期及發文字號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	申請業者簽章 (請加蓋：藥商及負責人印章) 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

切結書

本公司向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申請醫用口罩產品驗章，
數量共 包/盒，產品確實無混充或有來源不明
之情事，並遵守藥事法相關規定，倘有不法情事，本
公司願受藥事法裁處及承擔相關法律責任，絕無異議，
特立此切結書。

此致

公 司：

代 表 人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